

##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工程项目预中标公示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无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）于 2022 年 11 月 29 日在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网（网址 <http://www.nbggzy.cn/cms/gcjsyzbgs/192064.htm>）查询获悉，确定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及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为“宁波市轨道交通 8 号线一期工程洪塘停车场施工”项目的预中标单位，项目投标报价为 87,902.0278 万元（具体合同金额以双方最终签订的合同为准），公示期为 2022 年 11 月 30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 日。

### 一、预中标项目招标人及预中标情况

- 1、建设（招标）单位：宁波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。
- 2、该项目承包方式：施工总承包。
- 3、工期：975 日历天。
- 4、预中标情况：

本次招标范围为宁波市轨道交通 8 号线一期工程洪塘停车场软基处理、站场工程、桥涵工程、房屋建筑、机电设备、综合监控、安防、通信、信号、供电、接触网、轨道、绿化以及市政给水、排水、燃气接驳和市政道路接入等工程施工（含设备安装配合、验收、缺陷责任期修复、保修期保修等）。

- 5、公司与招标人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。

### 二、中标对公司的影响

“宁波市轨道交通 8 号线一期工程洪塘停车场施工”预中标金额占公司 2021 年经审计营业总收入的 34.06%。若公司接到项目的中标通知

书并最终签订合同，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。

### **三、风险提示**

因上述预中标项目存在公示期，公示期内将保留第三方异议的权利。公示期满后，如无异议，将依据相应程序，对项目的预中标单位发放中标通知书。因此，在取得最终的中标通知书之前，公司仅为预中标单位，仍可能存在未中标的风险，提请投资者谨慎注意投资风险。待取得中标通知书并签订正式施工合同后，公司将及时作进一步公告。

### **四、备查文件**

中标候选人公示通告

特此公告

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一日